2025年度

茶陵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茶陵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茶陵县人民法院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茶陵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当地党委的领导和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2.审判由同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3.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4.依照法律规定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5.依照法律规定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受理国家赔偿案件;

7.调查研究审判实践中的法律适用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并提出司法建议;

8.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机关党建、组织人事、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工作人员;

9.管理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0.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11.负责对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民间纠纷进行业务指导;

12.承办其他应由茶陵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茶陵县人民法院设置8个内设机构，具体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辖设严塘、腰陂、枣市3个人民法庭。

（二）决算单位构成。茶陵县人民法院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茶陵县人民法院单位本级。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附表：公开 **01** 表**--**公开 **09** 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3303.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 万元，增长 0.07%，主要是因为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703.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30.43 万元，占 8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72.98 万元，占 1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3032.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87.32 万元，占 65.53%；项目支出 1045.26 万元，占 34.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030.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82 万元,降低 0.39%，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5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3.9 万元，增长 14.71%，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75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2339.08万元，占84.76%；教育支出36.18万元，占1.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8.15万元，占6.82%；卫生健康支出81.72万元，占2.96%；住房保障支出114.47万元，占4.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55.5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98%，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218.84万元，支出决算为132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了经费追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642.91元，支出决算为8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了经费追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年初预算为270.33万元，支出决算为12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45.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够精准,部分项目为跨年项目影响付款进度。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

年初预算为42万元，支出决算为3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为：年初预算不够精准。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年初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为12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了经费追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8万元，支出决算为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65万元，支出决算为6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了经费追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4.5万元，支出决算为14.82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02.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了经费追加。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19万元，支出决算为11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够精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14.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12.8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0.7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01.4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9.25%，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9 万元，

增长 24.43%。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增长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相关费用预算，无相关费用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两年皆无相关费用支出。2025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1 万元，增长 35.75%。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4%。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相关规定；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上牌费增加。茶陵县人民法院添置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费、过桥过路费、维修保养等运行维护支出，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5 万元，增长 88.24%。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相关规定。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保养经费增加，公务活动增多燃油开支增加。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当年无相关费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82 万元，降低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接待管理相关规定，无相关费用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接待活动。2025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主要是因严格执行接待管理相关规定，无相关费用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5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决算。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1.4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2.15 万元，增长 6.85%，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年中追加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55 万元，降低 6.45%。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公用经费。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未召开会议，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36.18万元，用于开展司法警察技能提升培训、审判业务提升培训、执行业务提升培训，人数77人，内容为司法警察技能提升培训、审判业务提升培训、执行业务提升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6.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5.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5.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5.3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6.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6.2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2025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20个，共涉及资金1316.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0个1316.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47.69%；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

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自评结果。2025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3030.46万元，执行数2759.6万元，完成预算的91.06%，绩效自评得分97.11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9528件，同比增长24.13%，结案8237件，同比增长27.33%，法官人均结案294件，高于全市法院平均水平，平均结案时间64天，13项审判绩效核心指标持续向好，其中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为34.57%，同比下降15.41%，民事调解撤诉率为46.55%，同比上升5.34%。3个集体、14名干警获市级以上荣誉，涌现出“全省法院民事审判质效突出集体”“湖南省第五届民事审判业务技能竞赛优胜奖”“全省法院政工督察工作成绩突出个人”“全市法院工作成绩突出个人”“全市法院警务技能竞赛个人二等奖”等先进典型。2篇论文在全国审判业务评比中获奖，1篇案例入选中国法院年度案例。湖南日报以《动能澎湃“动车组”——茶陵县人民法院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为题，对茶陵法院的工作予以长篇报道。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根据评价结果，本单位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2025年度预算资金安排，编制预算将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归并整合现有项目资金，清理、压减低效和非必要项目资金，科学、合理地编制年度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主要是县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和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法院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法院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指为配合审判业务工作开展，法院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5 年度茶陵县人民法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茶陵县人民法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二）项目支出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茶陵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当地党委的领导和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2. 机构情况

我单位为三级预算单位，预算管理级次为省级，单位性质是行政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院机关内设机构 8 个，辖设严塘、腰陂、枣市 3 个人民法庭。

3. 人员情况

2025 年度我单位行政编制 85 名，年末在职人员 77 名。当年退休 3 人，调出 3 人，共计减少 6 人；新招 5 人，共计增加 5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我院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离退休人员和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各项社会保险缴费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支出。公用经费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工会经

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2025 年，我单位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基本支出预算资金总额为 1714.34 万元，其中包括人员经费 1212.85 万元；公用经费 501.49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主要为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和其他事业发展资金两大项。运行维护经费主要用于党建经费、陪审员经费、办公设备购置、被装购置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等支出；其他事业发展资金主要用于维修改造、信息化建设及办案经费等支出。2025 年，我单位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总额为 1316.13 万元，其中运行维护经费 182.71 万元；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1133.42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5 年，全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9528 件，同比增长 24.13%，结案 8237 件，同比增长 27.33%，法官人均结案 294 件，高于全市法院平均水平，平均结案时间 64 天，13 项审判绩效核心指标持续向好，其中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为 34.57%，同比下降 15.41%，民事调解撤诉率为 46.55%，同比上升 5.34%。3 个集

体、14 名干警获市级以上荣誉，涌现出“全省法院民事审判质效突出集体”“湖南省第五届民事审判业务技能竞赛优胜奖”“全省法院政工督察工作成绩突出个人”“全市法院工作成绩突出个人”“全市法院警务技能竞赛个人二等奖”等先进典型。2 篇论文在全国审判业务评比中获奖，1 篇案例入选中国法院年度案例。湖南日报以《动能澎湃“动车组”——茶陵县人民法院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为题，对茶陵法院的工作予以长篇报道。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全

预算绩效目标的制定缺少业务部门协调配合，导致业务管理与预算绩效管理有些脱节，反映部门核心职能的指标设置还不够精确、突出，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未能达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

（二）部分经费预算执行情况偏低

2025 年预算支出 3030.46 万元，实际支出 275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06%，整体支付进度较慢，未能按上级要求完成支出任务。其中，基本支出 1714.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支出 1045.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42%。项目进度偏慢主要为当年预算项目经费及追加项目经费进度缓慢影响。因上年结转经费较多，根据“项目经费不连续结转两年”等原因，我院优先使用结转资金。根据预算执行进度表可知，我院剩余资金量较大的项目主要是卫生间维修改造剩余 50 万元：剩余原

因为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根据实际需求修改方案周期较长项目未在当年开展；劳务派遣聘用人员经费剩余100万元：剩余原因为追加办案成本补偿经费时未合理盘算；融合法庭剩余37.8万元：剩余原因为追加办案成本补偿经费时未合理盘算；审判楼门禁系统升级改造剩余22.5万元：剩余原因为追加办案成本补偿经费时未合理盘算。

（三）部分支出年初经费保障不足

有的项目虽然做了预算，但由于年初经费保障不足，只编制了很小一部分的预算，无法推动整个项目运行。因此为保障正常运行，年中预算调剂较多，与年终决算对应性不强，编制预算的预见性需要进一步加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我单位将明确各部门绩效管理职责，协调各业务部门制定适用于本部门的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并按要求在指标细化、量化上下功夫，再由财务汇总后编制能全面、科学反映我单位各项工作的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2、我单位在编制预算中将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归并整合现有项目资金，清理、压减低效和非必要项目资金，科学、合理地编制年度预算，

3、加大单位项目经费的保障力度，以推进项目的开展及完成，严禁随意改变预算资金用途，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对此次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将问题整改到位。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